

证券代码：835800

证券简称：万联城服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万联城市服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

3. 会议表决方式：

-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天舒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365,29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9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3 人，董事杨宁、刘波、刘杨、吴红野因公出差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石丽娜、王威因公出差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 8 月 15 日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75,725,128.9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4,675,242.13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8,642,753.42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4,152,000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4,490,753.42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68,923,453 股，以应分配股数 68,923,453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0.46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46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5,025,312.75 元，转增 3,170,479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4 年第 8 号）执行。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5,29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现行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5,29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审议注销股票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后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68,977,453 减少为 68,923,453 股，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 68,977,453 元减少为人民币 68,923,453 元。应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公司先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对现行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完毕后再行办理市场监督管理局注销股票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5,29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回购注销及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顺利完成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权益分派事宜，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并注销及权益分派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授权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5,29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万联城市服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万联城市服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 日